

证券代码：833650

证券简称：美亚药业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有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方式表决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6 日 14：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650	美亚药业	2025 年 12 月 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公司股东会制度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公司董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修订<公司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修订<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修订<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
6	《关于修订<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修订<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修订<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修订<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10	-	

议案一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议案二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

议案三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

议案四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

议案五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

议案六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

议案七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

议案八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

议案九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.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出席者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出席者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6 日 13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福城路 501 号银海科创中心 12 幢 1 楼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付时雨；联系电话：13817738937，传真：0571-88091583；联系地址：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福城路 501 号银海科创中心 12 幢 1 楼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9 日